

111 年度台北市中正國中教育盃校內選手出賽權選拔競賽規程

- 一、 依 據：依據台北市 111 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擊劍錦標賽競賽規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 選拔期間：111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三)、11/10(星期四)，共 2 天。
- 三、 選拔地點：台北市中正國中擊劍教室。
- 四、 選拔時間：18:30 檢錄時間：18:00
- 五、 參加資格：須為本校學生並符合教育盃參賽規定。
- 六、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7 日(星期一)17:00 截止
- 七、 報名方式：一律填妥資料後以 E-Mail 方式報名(E-Mail 日期為憑)，主旨請載明「111 教育盃校內選手選拔-班級/座號/姓名」，始受理。
報名聯絡人：擊劍隊後援會聯絡人葉小姐
E-Mail 電子郵件 vanessa889@hotmail.com.tw
- 八、 選拔項目：11/9 男子鈍劍、女子鈍劍，11/10 男子銳劍、女子銳劍
- 九、 選拔規定：
 1. 全國青少年積分排名前 8 強直接入選為該項目個人賽與團體賽正選選手。
 2. 單項甄選人數不足 3 人時不須選拔全員入選，參選人數超過 5 人時打 5 點循環賽，循環賽後依初賽排名進行 15 點/3 回合淘汰賽，選拔人數未超過 5 人時打 15 點全循環，依 15 點全循環成績排出名次不再進行淘汰賽，排序依(勝場/淨得分/得分)。選拔名額依名次排名獲選，代表劍隊個人賽正選選手與團體賽正選選手，團體賽後補名額由教練指派。
 3. 選拔賽依據國際擊劍總會(F.I.E)競賽規則進行，依據當年度競賽章程相關規定，為求選拔過程公平與公正，經發現有違反比賽規則行為，該名選手立即喪失選拔資格，上述甄選辦法如有不足或因主辦單位參賽辦法更動，教練得適時因應與更改。
 4. 教育盃獲得個人賽資格者為團體賽必然成員，團體賽後補名額由教練指派。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選拔項目					
選手簽名			家長簽名		